

本公告(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 **NORTH ASI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前名稱為*iSteelAsia Holdings Limited* (亞鋼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80)

### **公 告**

本公告現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而作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留意到於今日本公司的股份價格上升，吾等對該等變動的原因毫不知情。

董事希望提醒股東及投資者，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日的通函(「該通函」)註明，本公司擬引入金融投資者，並透過配售可換股票據或優先股等衍生工具籌措新的資金。該通函亦提及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中旬前已與具潛力的專業投資者初步接觸。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九月二日及五日的通告說明與該等投資者的討論仍在進行。

除上述及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本公司的非常重大收購的通告，吾等確認現時並無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至二十章須予披露的意圖收購或變賣的有關商談或協議，董事會(「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所訂明的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或屬價格敏感性質的事項。

本公告乃承董事會之命作出，各董事均就本公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周勝南**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Göran Sture Malm先生（主席）、周勝南先生（行政總裁）、姚祖輝先生、符氣清先生及Cho Henry Kim先生（為執行董事），馬景煊先生、關治平先生及譚競正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址「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

\* 僅供識別